

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惠市环建〔2022〕81号

关于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污水排海管道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污水排海管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审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批复如下：

一、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污水排海管道建设项目为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污水排海的陆上管道工程，其起点为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围墙外2m处，终点为大亚湾石化园区排海泵站缓冲池。全线位于惠州市境内，途径惠东县（9km）及大亚湾经济开发区（15km），管道路由走向为沿惠州惠城至惠阳霞涌高速公路东侧（排水沟/截水沟至防护栏1m空地处埋地）向南敷设16km至石化大道，沿石化大道南侧向西敷设5km至东环路，沿东环路东侧向南敷设3km至大亚湾排海泵站。管道总长度24km，管道埋深1~2m，管径DN600，采用加压1.6MPa输送。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大亚湾分局、惠东分局的初审意见以及惠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出具的技术评估报告，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环境

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防范环境风险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优化项目路由和施工方案。做好项目路由方案与沿线森林公园、生态保护红线、基本农田等环境敏感区规划的协调，严格按照惠州市、惠东县、大亚湾区有关主管部门的意见实施工程建设。

（二）项目应采用先进安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项目管道采用钢管，并高标准做好防腐、防渗、防泄漏处理，提高管道安全设计系数，确保焊缝质量，强化管道本质安全；合理设置排气阀、放空阀、回水阀等应急设施，在管道低点安装泄漏监测仪；鱿鱼湾水库段管道下设 HDPE 防渗土工膜，且在鱿鱼湾水库前、中、后设置内外防渗处理的钢筋混凝土监测井，实时监测管道泄漏情况。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污水进入本项目管道前应设置水质在线监控系统，确保污水达标后方可进入本项目管道；在水质不达标时，应有足够容积的应急缓冲池储存。

上述在线监测系统应与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控制室、市生态环境局以及市生态环境局大亚湾分局、惠东分局联网，实行数据实时上传。

管道运行期间，全线建立维护保养、定期检测和巡线检查制度，定期发送检测球，对管道壁厚、焊缝及防腐情况进行检测。在环境敏感区段提高巡线频率，增设线路警示牌。

制定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与当地政府的应急联动，定期开展演练，确保生态环境安全。

（三）落实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作业方式和作业时段，减少临时占地和植被破坏，及时做好复绿、复垦等措施。做好水土保持措施，防止水土流失。

（四）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做好工程沿线水体水质的保护工作，严格控制工程范围，优化管道穿越青龙河、南坑河、苏埔河等环境敏感区域的路由和施工方式，细化环境保护措施，减缓项目不利环境影响。施工期，不设施工营地，生活污水纳入当地污水处理系统；施工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

（五）落实大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措施。文明施工，做好扬尘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工程沿线设置挡板围挡，对作业面进行洒水抑尘，对砂石等建筑材料进行遮盖，对回填土方堆放场采取土方表面压实、定期喷水、覆盖等措施，减少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声环境敏感地段，严格控制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选用低噪声或带有隔声消声装置的施工机械设备，合理布置施工现场，对高噪声源采取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减少施工噪声影响。施工土石方项目内平衡，顶管等穿越工程产生的废弃泥浆运至余泥受纳场，建筑材料交由专业单位回收利用，废焊条、废弃防腐材料等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六）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加强与沿线单位和公众的沟通协调，及时回应和解决公众担心的环境问题，切实维护公众合法环境权益。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防范环境风险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请惠州市生态环境局惠东分局、大亚湾分局严格落实事中事后属地监管责任，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号）要求，加强对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自主验收监管。

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至惠州市生态环境局惠东分局、大亚湾分局。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惠州市生态环境局执法支队，惠州市生态环境局惠东分局、大亚湾分局，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